



輔仁大學電機工程學系

111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『申請入學』指定項目注意事項

一、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：

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
學測成績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	
採計科目	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項目名稱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
英文	*1.00	50%	審查資料	50%
數學A	*1.00			
自然	*1.00			

二、第二階段指定項目【審查資料】應繳交審查資料：

- (1) 修課紀錄(A)
- (2) 課程學習成果(B, C)
- (3) 多元表現(F, J, M, N)
- (4) 學習歷程自述(O, P, Q)

說明：

- (1) 項目內容請參照 [111 學年度大學「申請入學」招生簡章](#)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[第 20 頁]。
- (2) 書審資料準備可參考本系 [「書審準備重點指引」](#)。
- (3) 審查資料請依簡章規定上傳，請注意每一大項之檔案大小以 5MB 為限。

三、請務必列印甄試通知及繳費，路徑：輔仁大學首頁→招生資訊→招生資訊平台→註冊→大學申請入學→下載甄試通知及繳費。

※網址：<http://exam.fju.edu.tw/>

詳細說明請參閱輔仁大學111學年度繁星醫學&個人申請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考生須知

四、繳費期間：自111年5月3日15:00~111年5月9日止。

五、上傳審查資料時間：111年5月5日~111年5月9日每日上午9:00~下午9:00。上傳至大學甄選委員會

(☆4月2日~4月9日 星期假日及本校調整放假暨民族掃墓節放假，系辦公室暫停服務)

聯絡人: 林佳慧 小姐 電話: 02-29052538 傳真: 02-29042638 e-mail: ee2010@mail.fju.edu.tw